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长高迎欣、行长王晓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兰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附属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合并数据，货币金额以人民币列示。

本季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2025年 3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 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规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产总额	7,783,420	7,814,969	-0.4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520,467	4,450,480	1.57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753,706	2,679,921	2.7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66,761	1,770,559	-0.21
不良贷款总额	66,045	65,610	0.66
贷款减值准备	95,286	93,129	2.32
负债总额	7,117,492	7,158,401	-0.57
吸收存款总额	4,356,395	4,249,095	2.53
其中：公司存款	2,981,741	2,946,810	1.19
个人存款	1,373,405	1,298,353	5.78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652,214	642,859	1.4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权益总额	557,214	547,859	1.71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	12.73	12.51	1.76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1.46	1.47	-0.01
拨备覆盖率	144.27	141.94	2.33
贷款拨备率	2.11	2.09	0.02

	本报告期 2025年1-3月	上年同期 2024年1-3月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
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营业收入	36,813	34,273	7.41
利息净收入	24,866	24,262	2.4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2,742	13,431	-5.1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2,927	13,453	-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55	-127,366	两期为负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1	-6.45
稀释每股收益	0.29	0.31	-6.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	-2.91	两期为负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66	0.7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9.22	10.01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9.36	10.02	-0.66
成本收入比	27.46	29.32	-1.86
净利差（年化）	1.30	1.26	0.04
净息差（年化）	1.41	1.38	0.03

注：1.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总额及其构成均不含应计利息。

2.贷款减值准备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3.吸收存款总额包括公司存款、个人存款和其他存款。

4.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总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指标按照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的规定执行。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及本行适用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标准为130%和1.8%。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不良贷款总额；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

7.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等规定计算。在计算上述指标时已经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和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8.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9.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二）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政府补助	30	92
捐赠支出	-1	-3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79	-8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2	-52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的影响额	-25	-22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179	7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85	-22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6	29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337,961 户，其中：A 股 320,882 户，H 股 17,079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质押/冻结/标记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他	8,287,380,462	H 股	18.93		未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境内法人	4,508,984,567	A 股	10.30		无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境内法人	2,843,300,122	A 股	6.49		无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6,999,113	A 股	4.49	质押	1,229,000,000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888,530,701	A 股	4.31	质押	1,850,802,321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8,327,362	A 股	4.18		无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9,679,587	A 股	3.15	质押	1,379,678,400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4,284,453	A 股	3.02		无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0,117,123	A 股	2.92	质押 冻结 标记	1,272,649,488 117,028,711 1,163,088,4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060,567,942	A 股	2.42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为同一法人；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1.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行股份数量为 313,808,367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0.72%，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2.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2025 年第一季度期初/期末转融通证券出借余量数据，本行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情况。					

注：1.上表中 A 股和 H 股股东持股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股份数目统计。

2.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份。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 H 股股份合计数；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名义持有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受中国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合计数（沪股通股票）。

4.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和质押股份数量中含有因发行债券而转入“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共五期）的 1,850,802,321 股股份。

（二）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内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 56 户。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标记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4,000,000	7.00	-	无	-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瑞安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000,000	6.00	-	无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10,000,000	5.00	-	无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0,000,000	5.00	-	无	-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其他	10,000,000	5.00	-	无	-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福通·日鑫 H1400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国君资管 0638 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10,000,000	5.00	-	无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 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9,380,000	4.69	-	无	-
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8,310,000	4.16	-	无	-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托—宝富 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7,332,000	3.67	-	无	-
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7,050,000	3.53	-	无	-

前 10 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份数量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存在关联关系；“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大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本行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五年规划的整体安排，结合上年度经营情况和本年度市场趋势，全面贯彻以客为尊、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制定《2025年度高质量发展指引》，实现业务策略、风险管理与综合经营计划的“三引合一”。保持战略定力，积极进取，精细化管理，以“强客群、优结构、促增收”为战略主轴，聚焦服务能力提升与价值创造，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精细化、有温度的综合金融服务。本集团延续上年度在收入、息差结构、战略业务方面的同比及环比改善趋势，客群基础持续夯实，业务结构不断优化，息差逐步企稳，发展质效进一步提升。

本集团持续推动规模结构调整与优化，以精细化管理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资产端，主动优化资产结构，聚焦服务实体经济，进一步加大信贷投放。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77,834.20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315.49 亿元，降幅 0.40%；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5,204.6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699.87 亿元，增幅 1.57%，在资产总额中占比 58.08%，比上年末提升 1.13 个百分点；一般性贷款在资产总额中占比 55.81%，比上年末提升 1.66 个百分点。负债端，聚焦客群分类经营与业务协同，积极拓宽低成本资金来源，精细化高成本负债管理，负债结构持续优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71,174.92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409.09 亿元，降幅 0.57%；其中，吸收存款总额 43,563.9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73.00 亿元，增幅 2.53%，在负债总额中占比 61.21%，比上年末提升 1.85 个百分点。紧盯业务场景，深挖客户需求，做强做优支付结算与代发业务，实现低成本结算存款规模与占比继续上升。个人存款规模继续稳步增长，在吸收存款中占比 31.53%，比上年末提升 0.97 个百分点。

本集团扎实推进战略执行，优化经营管理策略，推动经营效益提升，净息差同比及环比改善，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及环比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68.13 亿元，同比增加 25.40 亿元，增幅 7.41%；比上年第四季度增加 21.83 亿元，增幅 6.30%，实现良好开局。盈利状况向好主要受益于两方面因素：一是量的合理增长和价的有效提升促进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生息资产日均规模 71,700.34 亿元，同比增加 1,092.78 亿元，增幅 1.55%；净息差 1.41%，同比提升 3BP；实现利息净收入 248.66 亿元，同比增加 6.04 亿元，增幅 2.49%。二是重点中间业务及债券交易开局良好带动非利息净收入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19.47 亿元，同比增加 19.36 亿元，增幅 19.34%。其中，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托管及受托手续费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16.83%、8.17%。同时，本集团积极应对外部风险形势变化，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27.42 亿元，同比减少 6.89 亿元，降幅 5.13%。

2、做好“五篇大文章”

（1）科技金融

本行将科技金融作为战略业务纳入全行中长期发展规划，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科技创新企业的质效，强化对以“专精特新”为代表的科技型企业的支持。一是优化科技金融体制机制，扩容科技金融业务重点分行和科技金融特色支行，完善总分支多层次组织架构，制定落实科技金融业务年度开发策略，发布《关于加强科技金融业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强重点领域资源投入。二是丰富“易创”专属产品体系，持续完善线上信用贷产品“易创E贷”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产品“易创知贷”，加快探索科技企业并购贷款、研发贷款、股权激励贷等特色创新产品，全方位、多元化、综合化满足客户各类金融需求。三是强化数智化服务能力，持续迭代完善科技金融“萤火平台”数字化工具建设，提升客户体验。四是持续举办“科技金融·民生相伴”等系列营销服务活动，整合集团和生态资源，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服务科技型企业11.96万户、“专精特新”客户2.71万户。

（2）绿色金融

本行坚定贯彻落实绿色金融战略部署，持续完善多层次绿色金融经营管理体系，强化绿色金融专业服务能力建设，加大对绿色低碳、实体经济支持力度。继续聚焦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点方向，结合重点客户绿色发展需求，开展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渗透。报告期内，发行100亿元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基础设施绿色升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等绿色产业项目投放。加强对重点区域和地方特色客群的策略宣导、营销推动，推动京津冀、大湾区、中部、东部等重点地区绿色金融稳健发展。持续丰富迭代“民生峰和”产品服务体系，不断强化细分场景产品及综合服务模式创新。加强转型金融和碳金融创新，推动落地产业转型碳足迹挂钩贷款等创新业务，强化“减排贷”“民生碳e贷”等创新产品推广应用，促进企业改进可持续性表现。积极服务全国碳市场，为会员企业交易履约提供专业保障。积极融入绿色发展大局，全面参与绿色金融、“碳中和”、乡村振兴等主题债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助力绿色经济社会转型升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3,444.5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09.91亿元，增幅6.49%。

（3）普惠金融

本行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为普惠金融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一是全面精细化客群服务。深化分层分类经营，对客户进行分层管理，实施差异化客户服务，聚焦供应链、商户收单、外贸、科创等客群提供精准优质服务；发力高质量获客与活客，搭建优质渠道，强化区域合作，加强新客户蜜月期管理，提升新客体验；强化数字营销，利用数字技术，丰富客户画像，洞察客户需求，精准化客户服务策略。二是强化信贷结构性增长。发力供应链金融，坚持大中小微个人客户一体化、链式开发，精准服务链上中小微企业，目前链上服务中小微企业占比超过90%；推

广小微“蜂巢计划”，为特定场景下的中小微客户定制化服务方案，实现小微复杂信贷的标准化作业，“蜂巢计划”服务超240个特色小微企业集群；推广“民生惠链”，打造“支付链+供应链”标准服务方案，实现延伸获客，“民生惠”系列贷款余额超1,100亿元；夯实标准抵押业务，以“抵押+”为核心，坚持“优客优价，优客优额”。三是体系化主动风险管理。推进风险与业务并行作业，构建“风险前置、专职审批、集中作业、独立贷后”的风险管理新模式；强化智能风控，在主动授信、反欺诈识别、风控模型、前瞻性预警等方面，全面升级管理模式与策略；实施主动风险管理，细化存量客户分层分类，持续优化攻守兼备的客户经营策略，保障小微业务行稳致远。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6,691.5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4.37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50.42万户。报告期内，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发放利率3.96%。截至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1.57%。全行2,432家网点面向小微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4）养老金融

本行紧扣养老金融发展主线，全面深化养老金融布局。一是全力构建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第一支柱方面深化与人社部门合作，加速三代社保卡发行，提升便民服务效能；第二支柱方面优化升级“慧养老”年金综合服务方案，强化年金计划业绩评估、风险预警等专业增值服务，并面向中小及民营企业开展年金知识宣教；第三支柱方面持续开展备老宣教，优化产品体系，完善养老金专区功能，搭建全链条服务体系。二是聚焦老年客户需求，提升服务温度。持续优化线下网点适老服务，从“看、听、坐、用、行”五大维度细化服务流程，依托无障碍及适老化设施提供陪伴式服务。升级手机银行长辈版4.0，重点围绕产品、权益、传承等老年客户常用场景进行重点优化。组织多样化非金融活动，丰富老年客户休闲生活，报告期内举办生活类、文化类活动超万场。其中，民生书法大会覆盖全国30余省市，吸引超3万名书法爱好者参与，掀起艺术热潮。三是持续加大对养老产业的支持力度。深入研究养老产业需求，聚焦人口老龄化趋势明显的重点区域，结合各地养老政策和产业布局，重点支持医疗器械与医药制造、养老科技与智慧养老、优质疗养护理机构与养老地产的相关企业，通过信贷、结算、供应链、公私联动等多种举措和线上线下多种渠道，不断提升我行对养老产业的金融服务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养老金账户239.86万户，比上年末增加10.30万户，增幅4.49%；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业务个人账户数26.77万户，比上年末增长5.10%。

（5）数字金融

制定全行2025年度数字化转型重点任务，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发挥“AI+”助推高质量发展的动能作用。一是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加快落地见效。深化大模型场景应用，完成DeepSeek系列大模型私有化部署，在营销、运营、研发等领域持续丰富大小模型结合的AI应用，报告期内落地32个新增场景。建设基于大模型的AI增强软件工程体系，聚焦知识运营、辅助质

控、代码生成、技术分析等，围绕研发全生命周期开展关键应用实践，支撑我行软件工程智能化演进。落实“数出一门”要求，编制163项经营管理指标标准，落实分行指标共享机制。二是数字化经营管理能力有效提升。围绕“获客、活客和转化”等核心目标，构建客户全生命周期管理模型，打造高质量获客体系，实施数字化分层运营策略。手机银行落地“分层升级、产品转化、场景促活”三环联动运营模式，线上平台流量变现价值日益显现。个人手机银行新增“小微财富专区”等特色服务，企业手机银行推出6.0版。提升数字化产品与服务质效，深化函证服务线上化、标准化、智能化建设，实现函证全流程的总行集中运营。加快反洗钱模式优化及集中运营建设，报告期内9家分行完成新模式切换，集中运营承接支行反洗钱作业及尽职调查辅助职能，在强化客户识别、精准风险防控、简化业务流程、释放一线效能等方面成效明显。三是数字金融服务生态不断拓展。完善生态金融敏捷机制，强化项目管理团队、管理工具、管理方法体系建设。加速重大项目创新孵化，报告期内启动全行战略性生态创新项目6个。打造功能更丰富、体验更友好的平台客户体验，开放银行打造“分账云”连锁行业综合方案；民生e家平台上线聚合签约等65项核心功能，完成门户首页全新改版，丰富和优化平台SaaS服务功能。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线上平台用户数12,257.66万户，比上年末增长1.59%；对公线上平台用户数411.16万户，比上年末增长1.94%；银企直联客户数7,158户，比上年末增长5.58%。

3、主要业务回顾

（1）公司银行业务

本行持续优化客群分层分类服务体系，强化公司客群一体化营销，推动基础产品与客户需求深度融合，提升数字化赋能与精细化管理，实现各项业务平稳发展。一是战略客群规模保持稳健增长，持续发挥牵引作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分行级战略客户存款余额12,652.6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78.69亿元；各项贷款余额（含贴现）12,934.1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82.19亿元；牵引的供应链核心客户2,754户，牵引链上融资对公客户34,174户；代发对公客户新增251户，带动代发个人客户新增5.17万人。二是依托拳头产品“民生E链”，持续深耕供应链金融。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服务核心企业4,625户、链上客户52,461户，均比上年末增长15.42%，供应链业务融资余额达3,362.21亿元。持续升级“民生跨境一家”产品体系，强化自贸区分行、境外分行跨境平台联动协同，不断扩大外贸客群服务覆盖面，提升服务客户出海一站式能力。报告期内，国际结算业务量882.63亿美元，同比增长5.93%。三是代发业务综合提升成效显著。本行将代发业务作为战略性业务，着力提高代发覆盖率，同时不断打造升级代发服务能力。报告期内，代发额1,025.42亿元，同比增加104.92亿元，增幅11.40%。四是聚焦专项债链式开发、财政资金拨付链营销，强力推动各项资格资质建设。机构业务存款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成本付息率明显下降，充分发挥了“负债压舱石、生态连接器、优客引流阀”的积极作用。

（2）零售银行业务

本行坚持将零售金融作为优先发展的长期性、基础性战略业务，持续完善客群经营体系。以数字中台为支撑，强化客群分层分群经营策略，推动基础客群直营、财富客群专营、私银客群双营。一是零售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13,699.78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02%。私银客户持续增长，私人银行客户66,480户，比上年末增长7.05%。二是践行“以客为尊”价值观，推进综合化服务，持续提升客户体验，有效带动规模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达30,678.3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215.84亿元，增幅4.13%。其中，金卡及以上客户金融资产26,247.1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57.95亿元，增幅4.20%。私人银行客户总资产9,178.4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18.71亿元，增幅5.99%。三是消费贷款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截至报告期末，按揭贷款余额5,682.6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4.08亿元，增幅2.05%；报告期内，按揭贷款累计投放317.79亿元，同比增加141.24亿元，同比增幅80.00%，其中，二手房按揭投放同比增长113.62%；截至报告期末，个人信用类消费贷款“民易贷”余额603.0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4.17亿元，增幅7.90%。

（3）资金业务

本行围绕同业客群综合经营、金融市场投研能力提升、资产托管业务重塑积极开展工作，强化综合营销成效，推动金融市场各项业务平稳有序发展。一是持续深化同业战略客户综合开发，聚焦同业负债“调结构、控成本”，加强一体化协同营销，提升同业客户综合贡献。二是持续提升金融市场业务投资交易能力。通过对宏观政策的研究和利率走势的研判，构建稳健有效的债券投资组合。积极响应国家绿色金融战略，为实体经济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与此同时，本行积极履行银行间市场核心交易商职责，持续为市场提供流动性支持。银行间外汇期权市场做市商排名首位，黄金询价市场做市商排名中位列股份制银行前茅。报告期内，银行间外汇期权交易量1,237亿美元；黄金业务全市场交易量1,095.51吨。三是持续强化业务协同联动，推进托管业务核心客群开发。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托管规模12.18万亿元。其中，银行理财产品托管规模达到10,278.0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41%。

4、风险管理与资产质量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决落实国家战略和监管政策要求，执行“稳中求进、优化结构、提升质效”的风险偏好，强化风险偏好传导落实，提升风险管理对集团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夯实风险内控管理体系，不断优化授信审批、贷后管理、清收保全等体制机制，提升全流程信用风险防控能力；深化政策与行业研究，围绕“五篇大文章”，推动资产规模合理增长和结构持续优化，促进“量、价、质”平衡发展；有效提升贷后管理质效，稳妥有序应对房地产、零售信贷等重点领域风险；坚持经营不良资产理念，充分发挥资产保全止损减损作用，提高不良清收处置效能；持续迭代升级智能风控体系，探索构建“AI+”数智化风控模式，增强风险管理的智能化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质量保持总体稳定，不良贷款总额660.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35亿元；不良贷款率1.46%，比上年末下降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44.27%，比上年末上升2.33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
	贷款总额	占比（%）	贷款总额	占比（%）	
正常贷款	4,454,422	98.54	4,384,870	98.53	1.59
其中：正常类贷款	4,332,692	95.85	4,264,500	95.83	1.60
关注类贷款	121,730	2.69	120,370	2.70	1.13
不良贷款	66,045	1.46	65,610	1.47	0.66
其中：次级类贷款	13,281	0.29	20,090	0.45	-33.89
可疑类贷款	14,978	0.33	12,070	0.27	24.09
损失类贷款	37,786	0.84	33,450	0.75	12.96
合计	4,520,467	100.00	4,450,480	100.00	1.57

5、资本充足率与杠杆率情况

报告期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本集团及本行的各项资本要求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别为5%、6%和8%；在上述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还需计提储备资本、逆周期资本和附加资本，其中储备资本要求为2.5%，逆周期资本要求为0%，附加资本要求为0.25%。本集团及本行报告期内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应分别不低于7.75%、8.75%和10.75%。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34%、10.95%和12.69%，分别比上年末下降0.02、0.05和0.20个百分点。本集团及本行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54,605	520,537	546,689	512,837
一级资本净额	650,371	615,507	642,503	607,837
总资本净额	753,894	715,960	752,993	714,78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4	9.19	9.36	9.2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5	10.87	11.00	10.92
资本充足率（%）	12.69	12.64	12.89	12.84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杠杆率为7.24%，比上年末上升0.06个百分点。本集团杠杆率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	2024年	2024年	2024年
	3月31日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杠杆率（%）	7.24	7.18	7.14	6.92
一级资本净额	650,371	642,503	632,938	597,51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8,981,731	8,943,555	8,864,328	8,638,358

6、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 147.26%，高于监管达标要求 47.26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较为充足，抵御短期流动性风险冲击能力较强。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147.26	161.99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116,458	1,086,316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758,166	670,628

（二）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密切跟进落实两地上市规则和行业监管规则，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架构和运行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本行董事会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完善沟通机制，提升科学决策水平。本行独立董事充分、有效履行职责，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重点关注年度报告、内控评价、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并发表意见，就本行强化市值管理等提出专业建议，本行积极研究并部署落实独立董事意见建议。本行外部监事忠实、勤勉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出席、列席各类会议，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审议审阅各项议案，持续强化重点领域监督力度，独立、客观、公正发表监督意见建议，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促进本行加快高质量发展。

四、季度财务报表

-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 (二) 财务报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550	285,449	277,646	282,0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5,288	117,731	82,807	92,461
贵金属	35,802	31,136	35,802	31,136
拆出资金	165,660	186,456	188,536	212,078
衍生金融资产	31,494	30,283	31,426	30,1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65	76,958	58,178	73,0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64,429	4,396,036	4,446,308	4,379,490
金融投资	2,348,185	2,398,702	2,280,607	2,335,294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4,393	377,457	287,161	324,569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440,323	1,480,798	1,440,716	1,481,090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63,469	540,447	552,730	529,635
长期应收款	110,200	112,382	-	-
长期股权投资	-	-	13,246	13,244
固定资产	49,958	51,316	20,365	20,799
在建工程	6,885	6,767	4,405	4,293
无形资产	7,927	8,029	7,226	7,317
使用权资产	9,128	9,583	8,852	9,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219	58,149	57,238	55,166
其他资产	47,630	45,992	29,072	25,159
资产总计	<u>7,783,420</u>	<u>7,814,969</u>	<u>7,541,714</u>	<u>7,571,013</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3,722	261,108	223,401	260,7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29,554	990,841	841,457	1,001,900
拆入资金	84,832	82,865	74,551	72,4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42,221	43,228	8,846	9,564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108,886	111,993	-	-
衍生金融负债	40,056	34,073	40,043	34,0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3,862	248,124	288,354	233,949
吸收存款	4,436,443	4,332,681	4,400,583	4,295,830
租赁负债	8,756	9,078	8,487	8,771
应付职工薪酬	10,276	13,993	9,760	13,298
应交税费	11,104	8,181	10,545	7,486
预计负债	1,800	1,730	1,800	1,729
应付债券	954,826	941,025	946,686	932,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	243	-	-
其他负债	60,912	79,238	48,596	68,784
负债合计	7,117,492	7,158,401	6,903,109	6,941,5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43,782	43,782	43,782	43,782
其他权益工具	95,000	95,000	95,000	95,000
其中：优先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永续债	75,000	75,000	75,000	75,000
资本公积	58,089	58,087	57,497	57,498
其他综合收益	3,807	7,192	3,285	6,665
盈余公积	61,888	61,888	61,888	61,888
一般风险准备	99,345	99,279	95,009	95,009
未分配利润	290,303	277,631	282,144	269,66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652,214	642,859	638,605	629,504
少数股东权益	13,714	13,709		
股东权益合计	665,928	656,568	638,605	629,5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783,420	7,814,969	7,541,714	7,571,013

高迎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王晓永
行长

李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兰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36,813	34,273	34,653	32,008
利息净收入	24,866	24,262	24,276	23,661
利息收入	58,179	64,965	56,281	62,791
利息支出	(33,313)	(40,703)	(32,005)	(39,1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27	5,129	4,478	4,7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659	6,027	5,159	5,5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32)	(898)	(681)	(842)
投资收益	9,404	5,948	8,837	5,85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754	881	1,754	881
其他收益	68	134	41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78)	(2,199)	(3,368)	(2,238)
汇兑收益	223	(159)	208	(158)
其他业务收入	1,103	1,158	181	134
二、营业支出	(22,265)	(19,037)	(20,517)	(17,246)
税金及附加	(423)	(454)	(417)	(421)
业务及管理费	(10,110)	(10,049)	(9,576)	(9,525)
信用减值损失	(10,858)	(7,713)	(10,509)	(7,25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81)	(24)	-	(19)
其他业务成本	(693)	(797)	(15)	(27)
三、营业利润	14,548	15,236	14,136	14,762
加：营业外收入	5	24	3	23
减：营业外支出	(307)	(7)	(305)	(7)
四、利润总额	14,246	15,253	13,834	14,778
减：所得税费用	(1,464)	(1,766)	(1,353)	(1,637)
五、净利润	12,782	13,487	12,481	13,14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2,742	13,431	12,481	13,141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40	5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06)	1,201	(3,379)	1,05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3,389)	1,173	(3,379)	1,050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 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7	52	(6)	(1)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3,514)	992	(3,495)	924
信用损失准备	95	150	98	141
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32	(3)	37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9)	(18)	(13)	(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17)	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76	14,688	9,102	14,19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9,353	14,604	9,102	14,1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23	84		
八、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9	0.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38,879	-	26,95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31	-	2,12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55,326	-	53,996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9,667	-	27,091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6,892	-	14,856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10,861	24,915	9,611	29,02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减少额	-	5,383	-	13,70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净额	52,109	54,788	49,546	54,737
	11,327	59,548	8,624	28,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213	183,513	165,852	152,80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77,902)	(120,108)	(76,273)	(120,05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62)	-	(1,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38,231)	-	(30,17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45,213)	-	(15,954)	-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53,010)	-	(51,239)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37,033)	(13,206)	(37,013)	(13,19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0,434)	-	(7,6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51,070)	-	(51,03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717)	(35,409)	(32,129)	(32,9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07)	(10,624)	(9,892)	(10,1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88)	(7,003)	(5,136)	(6,7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净额	(32,998)	(24,432)	(31,977)	(24,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668)	(310,879)	(259,613)	(297,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55)	(127,366)	(93,761)	(144,59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7,750	394,974	348,049	354,4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12	13,222	17,671	11,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392	209	567	1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254	408,405	366,287	366,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732)	(389,526)	(280,996)	(339,4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	(7,637)	(513)	(1,458)
购买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2)	-	(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251)	(397,163)	(281,511)	(340,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03	11,242	84,776	25,1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2,552	291,076	192,552	291,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52	291,076	192,552	291,0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3,613)	(262,586)	(183,613)	(262,575)
分配股利、利润及偿付应付债券 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	(1,911)	(94)	(1,8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756)	(802)	(701)	(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489)	(265,299)	(184,408)	(265,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3	25,777	8,144	25,90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937	48	8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2,646	(89,410)	(793)	(92,69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990	237,336	174,635	230,0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636	147,926	173,842	137,354

特此公告

董事长 高迎欣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